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股份被再次司法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控股股东周举东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20,384,000股，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120,053,000股，占其所持有股份的99.73%。其持有的股份在质押后又被司法冻结，累计被司法冻结120,384,000股，占其所持有股份的100%。本次轮候冻结情况：2021年10月15日再次被司法轮候冻结120,384,000股，占其所持有股份的100%，占公司总股本的28.50%。公司控股股东周举东的股份存在多次被轮候冻结，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ST 浩源”或“公司”），近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系统查询到公司控股股东周举东所持本公司的股份被司法冻结后又再次被轮候冻结，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解除质押、冻结、拍卖或设定信托）的基本情况

1. 股东股份被冻结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司法冻结（股）	司法冻结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司法冻结占公司总股份比例	司法冻结开始日	司法冻结期	司法冻结执行人	冻结原因
周举东	是	114,754,500	95.32%	27.17%	2021/9/10	36个月	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	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纠纷
周举东	是	5,629,500	4.68%	1.33%	2021/10/11	36个月	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资金借贷纠纷
合计		120,384,000	100%	28.50%				

2. 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轮候司法冻结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份比例	轮候冻结开始日	轮候冻结期	轮候冻结执行人	原因
周举东	是	12,670,000	10.52%	3.00%	2021/9/27	36个月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克苏地区中级人民法院	资金借贷纠纷
周举东	是	29,533,300	24.53%	6.99%	2021/10/11	36个月	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资金借贷纠纷
周举东	是	120,384,000	100%	28.50%	2021/10/15	36个月	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资金借贷纠纷
合计		-----	-----	-----				

3. 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冻结、轮候冻结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周举东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20,38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50%；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120,053,000股，占其所持有股份的99.73%，占公司总股本的28.42%。其持有的股份在质押后又被司法冻结，累计被司法冻结120,384,000股，占其所持有股份的100%，占公司总股本的28.50%。其持有的股份在2021年9月27日被司法轮候冻结12,670,000股，在2021年10月11日被司法轮候冻结29,533,300股，在2021年10月15日被再次司法轮候冻结120,384,000股，占其所持有股份的100%，占公司总股本的28.50%。

二、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 本次控股股东股份被再次轮候冻结的主要原因及诉讼涉事项及债务金额上市公司暂时无法获悉。上述案件为控股股东的个人案件，与公司无关，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

2. 截至目前，上述控股股东股份被冻结及多次轮候冻结事项暂时不会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但后期实际控制权的归属存在不确定性。

3. 公司控股股东周举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盛威实业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截至本公告发出日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余额 513,860,160.00 元（不含利息）。

4. 公司将持续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轮候冻结数据表

特此公告。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19 日